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耘彤
電話：08-7320415分機3652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a00246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東港鎮東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17395300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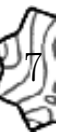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5006289_11317395300_1_5006289_11317395300_1.pdf)

主旨：檢送本縣大潭國小辦理「屏東縣辦理培育屏東海洋教育種子教師工作計畫」實施計畫1份，請貴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113年4月22日屏大國教字第1130000048號函辦理。
- 二、為培育海洋繪本種子教師，透過海洋繪本製作教師研習，提升教師對於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設計能力，並推廣具在地特色的海洋教育及文化，鼓勵運用於研發具特色之海洋繪本教案，以利海洋教育之有效推廣。
- 三、本案研習內容說明如下：
 - (一)研習日期：113年5月7日(二)、6月25日(二)。
 - (二)實施地點：屏東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大潭海洋教育創客中心教室)。
 - (三)參與名額：20位。
 - (四)參與對象：



1、本縣國民中小學教師。

2、全國對海洋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五)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研習後者發給14小時研習時數。

(六)報名規定：

1、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5月3日(星期五)。

2、報名方式：請逕自全國在職教室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https://www1.inservice.edu.tw/>。

(七)教師參加海洋繪本說明會及繪本製作研習後，將獲海洋教育繪本製作補助費用新臺幣2萬元，並由承辦學校直接撥款匯入至教師所屬學校公庫。

四、請學校核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

五、倘對研習內容有疑問，請洽本縣大潭國小黃春金主任，電話：08-8324226分機12。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海洋委員會補助 113 年「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計畫」-
與海共生共榮計畫-發展在地特色海洋教育及海洋文化思維主流
屏東縣辦理培育屏東海洋教育種子教師工作計畫**

壹、依據：113 年度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計畫-與海共生共榮計畫。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海洋委員會。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參、計畫目標：為培育海洋繪本種子教師，透過海洋繪本製作教師研習，提升教師對於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設計能力，並推廣具在地特色的海洋教育及文化，鼓勵運用於研發具特色之海洋繪本教案，以利海洋教育之有效推廣。

肆、實施方式：

- 一、研習日期：113 年 5 月 7 日(二)、6 月 25 日(二)。
- 二、實施地點：屏東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大潭海洋教育創客中心教室)。
- 三、參與名額：20 位。
- 四、參與對象：
 - (一) 本縣國民中小學教師。
 - (二) 全國對海洋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 五、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研習後者發給 14 小時研習時數。
- 六、請學校核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
- 七、教師參加海洋繪本說明會及繪本製作研習後，將獲海洋教育繪本製作補助費用新臺幣 2 萬元，並由承辦學校直接撥款匯入至教師所屬學校公庫。

伍、研習內容：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時數
113 年 5 月 7 日(二) 08:00-17:30	1.海洋繪本說明會及繪本製作教師研習原則(1 小時) 2.海洋繪本製作經驗分享(3 小時) 3.優良繪本製作實務經驗(3 小時)	大潭國小趙錫清校長 蚵寮國小陳麗鈞校長 新威國小林淑芳校長	7 小時
113 年 6 月 25 日(二) 08:00-17:30	1.全國海洋教育得獎優良繪本賞析及繪本電子書製作說明(1 小時) 2.海洋繪本各校成果發表(6 小時)	大潭國小趙錫清校長 講師代聘	7 小時

註解：

- (一)在不影響學員權利下保留上課時間變動權利。
- (二)課程預先安排如本表，日後如有變動依實際情況辦理。

陸、報名規定：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 日(星期五)。
- 二、報名方式：請逕自全國在職教室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

<https://www1.inservice.edu.tw/>。

柒、經費概算表：略

捌、預期成效：

- 一、提供展現各校教師推動海洋教育成果之平台，教師透過海洋繪本教學及製作過程中，將校定課程融入課程設計及教學規劃。
- 二、鼓勵學校採取積極推廣措施，透過各式活動、展演或多元傳播路徑介紹學校研發之海洋教育繪本及電子書，鼓勵家長或社區民眾也能夠向海洋學習，建立海洋民族的自我認同。
- 三、依參與教師人數預計產出經濟性量化效益有海洋繪本 20 本(紙本)，繪本電子書上架數為 20 本。

玖、檢核回饋機制：依計畫目標，就親海、愛海、知海等設計研習及活動問卷回饋單(內容含研習過程、活動心得及省思)。

拾、獎勵：於活動辦竣後，請承辦學校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規定辦理，核予承辦學校 3 至 5 人(含校長)嘉獎 1 次，並請於計畫辦理完成後一個月內由承辦學校函報獎懲建議表辦理敘獎事宜。另協助志工給予獎狀一紙。

拾壹、本計畫經本府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